**黄陵县店头镇人民政府黄陵县店头镇污水处理及环卫一体化运营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黄陵县店头镇污水处理及环卫一体化运营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使用 CA 锁网上报名,报名成功后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免费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11月08日 09时0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DXM2024-057

项目名称：黄陵县店头镇污水处理及环卫一体化运营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3,22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黄陵县店头镇污水处理及环卫一体化运营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3,22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22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1-1 |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 服务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13,220,000.00 | 13,220,000.00 |

 本合同包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期为三年，本次预算为一年的预算（即13220000.00元/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黄陵县店头镇污水处理及环卫一体化运营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黄陵县店头镇污水处理及环卫一体化运营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提供有效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 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注：1.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2 名（含牵头人）；2.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1）-（7）条规定，牵头人须满足投标人资格第（8）条规定；3.联合体必须按规定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参与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并负责处理联合体投标过程所有相关事宜。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4年10月18日 至 2024年10月24日 ，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23:59:59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使用 CA 锁网上报名,报名成功后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免费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4年11月08日 0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及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及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报名登记：（1）投标人使用捆绑 CA 证书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 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网上报名。

（2）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单位报名登记后，务必在报名期限内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下载招标文件。

（3）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4）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及纸质化投标并行的方式，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至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逾期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5）《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7）《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8）《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黄陵县店头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黄陵县店头镇北一路

联系方式：0911-551114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北三环与文景路辅路一方中港国际 B 座 2205 室

联系方式：029-864721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媚、廉瑞迪

电话：029-86472188

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